

埤頭國小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13 年 06 月 05 日（週三）13：30

貳、地點：多媒體教室

參、主席：江怜秀校長

記錄：謝文女

肆、出（列）席人員：如簽名冊

伍、主席致詞

陸、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業經參與113年05月02日課程計畫審查說明會，113學年度中央對地方政府一般教育補助款考核項目有關課程計畫考核。為因應上述考核項目，各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應於每年6月中旬召開完畢，並將會議紀錄上傳至課程計畫審查系統。另以雲端系統概念建置審查系統，依檢核指標逐項設定SOP作業流程，以竟事功。

討論事項如下：（一）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二）113 學年度學習節數之訂定、（三）113 學年度校訂課程之教材內容討論、（四）113 學年度教科書版本之審核、（五）113 學年度課程評鑑計畫(108 課綱)、（六）113 學年度各學期作文篇數實施方式、（七）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和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審查與課程評鑑檢核表、（八）113 學年度開始定期評量次數調降為兩次、（九）112 學年第二學期之課程與教學評鑑及學習評鑑之檢討因應。

柒、討論事項及決議：

案由一：本校 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提請審議。

說明：依十二年國教課綱規範，訂定本校 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審查，且須包含下列審查指標：

- （一）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
- （二）課程願景與目標
- （三）課程架構
- （四）課程實施與評鑑
- （五）各年級領域學習課程計畫
- （六）教科書版本
- （七）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八）課發會組織要點與會議紀錄
- （九）節數分配表

(十) 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

(十一)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校113學年度課程計畫之學習節數訂定，提請審議。

說明：本校113學年度課程計畫之學習節數分配及總節數之訂定，均符合十二年國教課綱規範，低年級23節(部定課程20節+校訂課程3節)、中年級29節(部定課程25節+校訂課程4節)、高年級32節(部定課程27節+校訂課程5節)且國小低年級的彈性學習節數無從事英語教學。品德教育於總體計畫中持續推動，並利用低年級彈性學習課程及中、高年級彈性時間實施。一年級上學期國語已包含10週注音符號教學，提起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113學年度課程計畫之學習節數分配及總節數之訂定通過。

案由三：本校校訂課程之教材內容討論，提請審議。

說明：關於本校112學年度課程計畫之校訂課程，發展學校特色課程內涵並逐年檢視、研發教材。

決議：照案通過。本校校訂課程「悠活埤頭小公民」課程計畫審定通過。

案由四：本校113學年度教科書版本之審核，提請審議。

說明：本校教科書評選已於113年05月10日進行完畢。

決議：照案通過。113學年教科書版本通過。

案由五：本校113學年度課程評鑑計畫(108課綱)，提請審議。

說明：提出本校113學年度課程評鑑計畫，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推動小組如需微調細項活動，經教務處於行政會議提出審議，教師晨會轉達該項訊息。

案由六：本校113學年度每學期作文篇數實施方式規定至少完成4-6篇，且明訂評量方式，提請審議。

說明：依據彰化縣政府教學字第1040092351號函來文規定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本校三、四、五、六年級完成作文篇數4篇(以記敘文、論說文為主)，其餘寫作方式則由各班教師依語文教學或班級經營彈

性運用。評量方式由任課教師評量，採分數計算成績並加註評語指導、批閱日期。並於學期末提交教務處審查。

案由七：本校113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和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審查與課程評鑑檢核表，提請審議。

說明：本課程計畫已於113年05月30日經由特教推行委員會討論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特殊教育課程計畫本於尊重專業原則，審查通過。其課程教學均以112學年度教課程計畫進行執行，並且符合檢核表項目規定，審核通過。

案由八：113學年度開始定期評量次數調降為兩次，提請審議。

說明：

1. 依據113年4月24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35500955A號令修正發布「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修正發布「國民小學一、二年級定期評量次數調降，以全校行事曆統一為前提，透過降低全校定期評量次數，或調整為多元評量方式等配套措施，進行定期評量之安排」。
2. 113學年度起各年級定期評量為兩次，其學期成績採計及計算方式、平時及各次定期評量占分比率等，於同一年級、同一科目之所有學生，應具有一致性。
3. 各階段定期評量及平時成績採以下比率辦理。

修正後

第 1 次定期考查佔(30)%，平時成績佔(20)%。

第 2 次定期考查佔(30)%，平時成績佔(20)%。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九：112學年第二學期之課程與教學評鑑及學習評鑑之檢討，提請審議。

說明：

1. 本校112學年度第二學期課程與教學評鑑業經課發會委員及教師自評順利完成，每位教師皆能達到評鑑項目之要求。
2. 學習評鑑除了教師平日的實作評量、書面報告、形成性評量外，每學期訂定三次定期評量。

決議：照案通過。課程與教學評鑑及學習評鑑結果，審查通過。

捌、臨時動議

案由一：學業評量表現優良與進步獎表揚人數調整。

決議：成績優良表揚增為增為六名，進步獎增為每班四名。

案由二：班際小小說書人比賽方式調整，提請討論。

決議：班際小小說書人比賽考量一年級學生首重生活與學習行為養成，六年級學生在畢業前有多元職探學習參訪，故不參加校內小小說書人比賽。自 113 學年度開始，班際小小說書人比賽方式調整為二至五年級參加。

玖、散會：15：00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



彰化縣埤頭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時間	113 年 06 月 05 日 13 時 30 分		地點	埤頭國小多媒體教室
出席	校長 (江伶秀)	江伶秀	藝術與人文 領域代表 (張慧淳)	張慧淳
	教務主任 (康珍璋)	康珍璋	特教代表 (陳怡安)	陳怡安
	學務主任 (鄭光明)	鄭光明	一年級代表 (吳淑宜)	吳淑宜
	總務主任 (王炯發)	王炯發	二年級代表 (廖偉秀)	廖偉秀
	輔導主任 (廖秀鳳)	廖秀鳳	三年級代表 (謝雅玲)	謝雅玲
	教學組長 (謝文女)	謝文女	四年級代表 (陳奕縈)	陳奕縈
	語文領域代表 (謝文女)	謝文女	五年級代表 (洪雅惠)	洪雅惠
	數學領域代表 (杜育任)	杜育任	六年級代表 (張慧淳)	張慧淳
	自然與生活科技 領域代表 (康珍璋)	康珍璋	學生家長 代表 (許昭敏)	許昭敏
	社會領域代表 (廖秀鳳)	廖秀鳳		康嫻謙
	健康與體育 領域代表 (詹志明)	詹志明		
	生活領域代表 (呂素娥)	呂素娥		
列席	陳信安		許詠晴	
	陳建仲		張秣綺	